

聖約翰科技大學

「全國創新創意創業競賽」活動簡章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本競賽目的在於提供國內大專校院學生展現創意、發揮所學的舞台，鼓勵同學透過團隊與資源合作，激發創意思考與合作精神，並讓同學們在提出創意的同時，學習將想法化為實際行動，瞭解如何考量現實環境與條件，將創意化為具體的執行計劃，並藉由競賽相互交流學習，加強學生的創意實用性，進而縮短課程與實務之間的落差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經濟部中小企業處

主辦單位：聖約翰科技大學研究發展處創新育成中心、研究暨產學組

協辦單位：TMS 全鋒事業、台北海洋技術學院、桃園創新技術學院、大漢技術學院

三、活動期程：

活動階段	活動時程	備註
報名期間	即日起~5月9日	發全國各大專院校電子文
創業系列講座	105年6月1日	企劃書撰寫技巧與創業經驗分享
收件截止日期	5月9日	系統關閉截止時間
第一階段評選(初審)	105年5月11日~5月17日	線上資料審查
第一階段評選結果公佈	105年5月18日	於競賽活動網頁公告 各組入圍前八名團隊名單
第二階段決賽報名截止	105年6月1日	系統關閉截止時間
第二階段評選(決賽)	105年6月8日	聖約翰科技大學

四、競賽類組說明：競賽主題分為三組，由參賽者自行選擇合適之組別參賽，惟須有完整的計畫書，能夠清楚呈現其創業概念與精神完整性，提出具市場可行性的營運企劃，或產品的設計模式進行參賽。

(1) 創新營運模式(A組)

- 以創新的商業模式(或營運模式、營業模式)為主軸，以創新的觀點開發新型態的商業模式(例如：開發新的服務或商品、開創新的產業領域、開闢新市場、採用新的產業組織形態，或以以前所未有的方式提供已有的商品或服務等)，進而創造事業體之營收與利益，成為可永續經營的新創企業。

(2) 創意產品設計(B組)

- 創意的工業設計或技術，在工學、美學、經濟學的考量下，以創意的設計或技術

改進，創造出產品的革新(例如：材料、結構、形態、製程、人機關係、外觀造型或操作使用方式等)，賦予產品創新的品質、規格、組織、或功能。藉由創意實用的發明創造價值，進而創造獲利與成長，達致創業成功的目標。

(3) 創意行銷提案(C 組)

- Join Me 為一公開供給與需求者資訊，使其自行媒合之數位平台，其運行方式為透過行動應用程式(App)呼叫服務人員，提供即時、便利之機車專件跑腿服務。針對 Join Me 媒合平台之品牌推廣、下載量之擴大、會員數之促進、使用者體驗優化以及建立對產品及品牌之信任與黏著等目的，能提出具體創意觀點，或能運用社群力達成有效感染之行銷推廣提案，從而使產品快速導入市場，成為企業具獲利潛力且可長期經營之新事業體。

五、參賽團隊在可量產、獲利的條件下，設計出新產品或就針對現有產品進行技術或設計上的改良皆可。活動報名：

(1) 參賽資格

- 須為全國大專校院大學部、碩士班在學學生(不含碩士在職專班)，以三至五人組隊方式報名參加(可跨校、跨系組隊參加)，同一人不得同時跨隊參加。
- 每隊須推派一名同學擔任隊長(聯絡人與簡報主要報告人)。
- 參賽團隊應為未申請公司行號設立者。
- 每隊需有 1~2 位指導老師協助輔導為限。
- 參賽作品需為參賽隊伍自行創作，如參賽作品為目前既有產品或目前既有智慧財產權的加值應用，需取得目前既有智慧財產權擁有者的同意書，不得有抄襲或節錄其他任何已發表或未發表之概念、創意及作品。參賽作品之著作權為參賽隊伍所有，如有任何違反著作權事宜或其他相關侵權行為，立即取消參賽資格，主辦單位不另行通知，後果須由參賽隊伍自行負責。參賽作品若因上述情節造成第三者權益損失，參賽者應負完全法律責任並不得異議。
- 已參賽過其他創新創意創業比賽者，可以參與競賽。

(2) 完整的參賽資料參賽資格

- 線上填寫報名表
- 線上繳交企畫書(含參賽切結書)

六、競賽方式：

(1) 第一階段評選(初審)

- 以書面審查為主，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組成審查小組，擇優挑選各組前八名團隊進入第二階段。
- 第一階段評選結果，將於 105 年 5 月 18 日公告各組入圍前八名團隊，進入第二階段決賽名單於競賽活動網站公布。
- 第一階段評選標準：

組別	評分項目	內容	權重
----	------	----	----

組別	評分項目	內容	權重
創新營運模式(A組)	創新獨特性	商業模式具備創新性與獨特性。	20%
	可執行性	市場分析與整體企劃完整可行性。	20%
	邏輯完整性	經營模式的邏輯性與完整性。	20%
	財務規劃	財務與資源之分析規劃穩健性。	20%
	寫作表現	清楚表達其創業概念與計劃	20%
創意產品設計(B組)	新穎性	產品設計之新穎性。	20%
	創造性	產品設計不具通常知識。	20%
	商品化	產品設計具商品化程度。	20%
	財務規劃	財務與資源之分析規劃穩健性。	20%
	寫作表現	清楚表達其創業概念與計劃	20%
創意行銷提案(C組)	整體架構	提案角度及維度是否思慮完整，是否兼顧平台各參與者與整體利益。	20%
	可執行性	提案是否可實際執行。	20%
	獨特創意	具備獨特或創新性，或能運用社群產生極大化效益。	20%
	效益性	活動效益大於投入成本。	20%
	寫作表現	清楚表達其提案之概念與計畫。	20%

(2) 第二階段評選(決賽)

- 由主辦單位聘請專家學者擔任評審，對進入決賽之隊伍進行實質審查。進入第二階段之競賽團隊，需準備上台簡報十分鐘，並且接受五分鐘之評審詢答；請參賽隊伍務必掌控簡報時間，超過時間則需扣分。
- 各團隊出席人員須先上網報名出席第二階段評選(決賽)。
- 各團隊必須先行準備簡報，簡報方式不拘。
- 如參賽團隊無法自行準備評選當天簡報所需之器材，須於(6月7日12:00前)向主辦單位提出；若於決賽當天提出申請者，主辦單位得不予受理。
- 決賽當天之上台簡報順序，將於當天報到時，由隊長代表抽籤決定上台順序。如參賽隊伍無法於9:30前準時報到，則該隊簡報順序將由主辦單位代抽。

● 第二階段評選標準：

組別	評分項目	內容	權重
創新營運模式 (A組)	創新獨特性	商業模式具備創新性與獨特性	25%
	市場潛力	評估其市場機會、行銷策略、預期效益及發展潛力	25%
	獲利模式	財務與資源之分析規劃與獲利狀況	10%
	可行性	市場分析與整體企劃評估	15%
	提案表現	團隊合作、時間掌控、詢答及口語表達能力	25%
創意產品設計 (B組)	新穎、創新性	創意設計是否具備原創性與獨特性	25%
	市場潛力	評估其市場機會、競爭優勢、預期效益及發展潛力	15%
	產業應用性	創意設計(技術)在產業實務上的應用性與價值	20%
	可行性	市場分析與技術評估是否完善、可行	15%
	提案表現	團隊合作、時間掌控、詢答及口語表達能力	25%
創意行銷提案 (C組)	整體架構	提案角度及維度是否思慮完整，是否兼顧平台各參與者與整體利益。	20%
	可執行性	提案是否可實際執行。	20%
	獨特創意	具備獨特或創新性，或能運用社群產生極大化效益。	20%
	效益性	活動效益大於投入成本。	20%
	提案表現	團隊合作、時間掌控、詢答及口語表達能力	20%

● 決賽時間：105 年 6 月 8 日 09:00~15:30

決賽地點：聖約翰科技大學 圖資大樓 8F(沈祖海國際會議廳)

決賽流程表：

時間	活動流程
09:00~09:30	報到、簡報與作品準備、報告順序抽籤
09:30~10:00	開幕式、貴賓致詞、拍照
10:00~11:00	提案簡報、評審問答(1~2 組)
11:00~11:10	中場休息
11:10~12:00	提案簡報、評審詢答(3~5 組)
12:00~13:00	中午休息
13:00~14:00	提案簡報、評審詢答(6~8 組)

時間	活動流程
14:00~14:20	分數計算
14:20~14:40	評審講評
14:30~15:00	公佈得獎名單、頒獎典禮
15:00~15:30	閉幕式

八、獎勵方式

依決賽總成績排名：每組

- (1)第一名：頒予價值 20,000 元之禮卷乙份，另頒予團隊獎盃一座、獎狀一只。
- (2)第二名：頒予價值 10,000 元之禮卷乙份，另頒予團隊獎盃一座、獎狀一只。
- (3)第三名：頒予價值 5,000 元之禮卷乙份，另頒予團隊獎盃一座、獎狀一只。
- (4)佳作三名：頒予團隊獎狀一只。

九、企畫書撰寫說明

- (1)企畫書格式可直接至競賽活動網站下載。
- (2)文件格式為 A4 規格紙張、直向橫書，以 PDF 格式上傳電子檔。
- (3)企劃書請編頁碼，以便查對。
- (4)企劃書之標題、章節、內容無規定格式，惟頁數需 25 頁以內。配合圖片、表格、插畫可讓說明更易瞭解，但務必標示清楚。
- (5)各項引用資料應註明資料來源(請引用較具公信力之單位)及資料日期。
- (6)企劃書內容安排可不按照參考格式，但務求能清楚說明創意的價值與可行性。
- (7)為公平起見，企劃書須以匿名方式進行評選作業，不得有參賽者之所屬單位、姓名及相片等相關個人資訊。

十、注意事項：

- (1)凡報名參與創業競賽之人員，視同接受主辦單位所公告之競賽辦法及各項公告、規則與評選結果，若有違反之情事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競賽或得獎資格。
- (2)參賽團隊於競賽期間之各項資料，其相關智慧財產權為參賽團隊所有，但須無償授權聖約翰科技大學使用，授權使用範圍僅限於活動宣傳推廣、活動相關紀錄與成果發表展示，不得作為營利之用。
- (3)參加評選之計畫書如涉及著作權、專利權等之傷害，由法院判決屬實者，追回入圍資格與獎勵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。送件申請之計畫書亦不得有抄襲或代筆之情事，若經發現，一律取消參賽資格。
- (4)參賽作品如在交送運輸過程中有所損壞，主辦單位概不負責。
- (5)請各團隊隊長務必確認信箱與手機運作是否無誤，以便相關重要事項之聯繫。
- (6)主辦單位擁有隨時修正競賽相關辦法與規定之權利，以競賽活動網站最新公告為準。
- (7)基於公平原則，各申請團隊不得抽換或更改繳交之報名相關資料，請申請團隊在上傳繳交報名相關資料前，仔細確認報名相關資料的正確性。

十一、活動聯絡人：聖約翰科技大學 研究發展處創新育成中心 鄒喜龍經理

TEL:02-28013131#8203、E-mail: hsilungtsou@hotmail.com